

裁军谈判会议

CD/PV.452
29 March 1988

CHINESE

第四五二次全体会议最后记录

1988年3月29日星期二上午10时
在日内瓦万国宫举行

主席：P·J·冯·施蒂尔普纳格尔先生
(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主席：

我宣布裁军会议第 452 次全体会议开会。

按照工作计划，本会议开始审议议程项目 6，题为“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效国际安排”，以及议程项目 7，题为“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此种武器的新系统；放射性武器”。但是，按照议事规则第 30 条，任何成员均可根据自己的愿望提出与会议工作有关的任何议题。

登记今天发言的有：匈牙利、缅甸、日本、瑞典和德意志民主共和国代表。

首先请匈牙利代表梅斯泰大使发言。

梅斯泰先生（匈牙利）：

这是我第一次在您的任期内发言，我十分荣幸地祝贺您担任主席，并祝贺您完成了本月的大部分工作。对于您对我们的议事过程所作出的有条不紊的指导和安排以及您为促进会议的工作，包括与那些高度优先议程项目有关的工作所作的努力，我国代表团非常赞赏。从个人角度来说，我赞赏您为促进会议的工作所作出的富有成果的努力，而且我想，这也是每个人都能理解的。我还要感谢您的前任哈拉尔德罗泽大使作为二月份的会议主席非常在行地完成了各项任务，从而为裁军谈判会议本届会议的有效工作奠定了基础。我还想借此机会对最近开始和我们一起工作的同事加拿大的马尚大使、埃及的埃拉拉比大使、尼日利亚的阿齐基伟大使和联合王国的索尔斯比大使表示衷心欢迎。我个人和我国代表团将在他们履行自己的职责时提供无保留的合作。我祝他们在日内瓦工作顺利，生活愉快。

在我今天发言的第一部分中，我要讲一讲议程项目 4，即化学武器问题。我国代表团满意地注意到，关于化学武器公约“暂定案文”各部分一直在加紧进行谈判并已取得了实质性进展，过去两年中尤其如此。我们高兴地注意到，在裁军谈判会议春季会议的头两个月中，特设委员会主席，波兰的苏伊卡大使带着远大目标和丰富的专门知识继续进行了这一工作。我祝他成功，并向他和他的助手捷克斯洛伐克的 A·齐马先生、墨西哥的巴勃罗·马塞多先生和日本的沼田贞显先生保证，我国

代表团将全力以赴，帮助他们履行其职责。

我国代表团虽然对所取得的实质性进展感到满意，但却不能不对在过去几个月中谈判速度有所减缓感到关切。这种情况和人们在这个会议室中多次作出的关于早日缔结一项公约的坚决政治保证是不一致的。我们欢迎今年春天访问裁军谈判会议的各国政府高级代表所表示的决心，并希望关于早日结束谈判的坚决政治保证将对实际日常工作产生积极影响。

我们知道，尽管已经取得一些实质性的成果，但仍然有许多事情要做。在这种情况下，我国代表团不希望听到人们过多地强调未解决问题和困难的数量，而希望针对这些问题的解决办法提出较具体的建议并使之迅速得以解决。

从这一观点出发，我们认为特设委员会主席关于就公约的最后条款举行非正式协商的倡议是积极的。到目前为止，对这个领域的许多不同问题只作了部分探索，因而还需要在起草方面作出大量努力。能否允许我列举一些我国代表团认为特别重要的问题？

首先是公约和其他国际条约，特别是1925年日内瓦议定书的关系，重点是对后者的保留意见。

其次是公约的生效和如何以及采取何种手段确保尽可能广泛地使各方加入公约。

第三个问题是，考虑到公约的复杂结构，是否需要一种简单的修改程序或区别对待的修改程序。

对在这个领域已经开始进行的认真的工作，我们再次表示欢迎，我们希望对这些问题以及仍未解决的“管辖和控制”问题将继续进行讨论。

似乎存在着一种普遍认识，即：公开性、政治诚意和信任是圆满完成全球性全面禁止化学武器工作的先决条件。匈牙利外交部长彼德·瓦尔科尼在2月4日的发言中强调说，与化学武器有关的资料的公开性将有助于加强信任。

匈牙利政府坚信如果能把公开性变成具体步骤，它将使信任得到最大的加强；因此决定向裁军谈判会议通报与公约有关的某些化学品在匈牙利的生产情况以及生产这些化学品的工厂的数目。我国代表团高兴地看到我们的贡献受到其他代表团的欢迎。我们也欢迎苏联最近提出的关于多边交换资料和其他建立信任措施的建议，

这些建议是苏联外交部副部长弗拉基米尔·彼德罗夫斯基在1988年2月18日所作的发言和他当时介绍的备忘录(CD/808)中提出的。

同时,我们也知道,没有理由指望每一个国家在初步交换过程中提供所有的资料,特别是关于用于准许目的的化学品生产的资料。虽然我们认为这样做是十分可取的,但我们也认为只能严格地按照自愿的原则才是可行的。我们认为,与化学武器有关的资料的多边交换可以被看作一系列单方面提供资料的汇总。

但是,虽然我们对某些国家在提供有关民用生产的资料方面可能遇到的困难采取灵活和宽容的态度,但我们难以相信在宣布拥有或不拥有化学武器或化学武器生产设施方面会存在这种困难。我国代表团衷心希望将有越来越多的国家愿意提供这种资料,这将为进一步加深与会者的相互信任创造必要的积极气氛,有助于加速缔结一项禁止化学武器条约的工作。

我想提请诸位注意,匈牙利外交部长彼德·瓦尔科尼在其2月4日的发言中曾告知裁军谈判会议,在匈牙利,下述两种化学武器关键前体是为民用目的生产的:一个工厂生产的含有磷一甲基键和(或)磷一乙基键的化学品和三个工厂生产的亚磷酸甲酯和(或)亚磷酸乙酯。

我想在此基础上再提供一些关于1987年这些化学品的产量情况:含有磷一甲基键和(或)磷一乙基键的化合物产量是1,067吨。其中142吨用于国内消费,其余925吨用于出口。

亚磷酸甲酯和(或)亚磷酸乙酯的产量是521吨,其中253吨用于国内消费,297吨用于出口(与总数的差额是由于前一年留下的存货)。

匈牙利当前不生产附表3所列化学品。但是,我国在进口下列三种化合物:

三氯化磷—1988年的计划进口数量是3,500吨(来自苏联);

磷酸三甲酯—计划进口600吨;磷酸二甲酯—计划进口1,200吨。

后两种化合物是从西方国家购买的。

在我的第二部分发言中,我要谈一谈另一个问题,即改进裁军谈判会议工作和提高其工作效率问题。虽然在工作计划中并没有具体地给这个问题分配时间,但有几位代表已经就这个问题作了积极发言。7人小组也正在讨论这个问题,我有幸和

其他一些同事参加了该组的工作。毫无疑问，即将召开的第三届裁军特别联大将对这个问题给予很大注意。那些谈到这个问题的代表可能已经在为准备参加特别会议这样做了。我也是这样。

人们对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都不会感到无所谓，因为它涉及国家和国际安全的重要问题。我国外交部长最近在这个机构中发言时较详细地谈到了这个问题。我在此提一下他对此的意见，大意是，在裁军谈判会议中所取得的或没有取得的成果反映了各国“在安全政策问题上”“所能达成谅解的程度”。根据我的理解，每当我们处理改进裁军谈判会议工作和提高其效率问题时，我们的目的都应当是制定一些能够加强“谅解程度”的程序。

众所周知，裁军谈判会议是根据协商一致的原则进行工作的。每当涉及关系到国际安全、国家安全或裁军问题的决定时都应当坚持这一原则，但不允许任何人滥用这一原则。在这方面，我完全同意人们多次表示的一种意见，即：协商一致应当是达成协议的手段，而不是用以掩饰自己的手段。

问题主要出现在建立附属机构和为其制订职权范围方面，这些经常被划为程序问题。从事我们这种工作的人可能都很清楚，任何政治问题都很容易被变成或说成程序问题。在外交历史上有无数这种例子。在这类情况下找不到解决办法并不意味着我们陷入了程序问题中，而只是说明背后隐藏着没有解决的政治问题。解决的办法绝不能是增加压力或对抗，而是要诚恳地做出努力以寻求大家都可以接受的解决办法。

人们完全可以问，制订职权范围是否属于程序问题？我认为很难将其说成程序问题。我认为，负责裁军问题的国际机构不能避免遇到和解决这类问题。但我还要同样肯定地说，这种工作不能代替实质性工作。办法是制订能够帮助解决这类问题的程序，可能性都在这里。在附属机构范围内对裁军谈判会议议程中的所有项目进行实质性讨论肯定是有益的。分配给这些附属机构的具体任务应当适合需要和现有的可能性，可以列在相应的工作计划中。

由此出发使我想到会议的效率和会期问题—后者和前者分别是同一问题的数量方面和质量方面。华沙条约组织外交部长委员会在布拉格举行的会议提出了一系列

与此有关的建议，这是本机构中所有人都知道的。因此，我不打算重复这些建议，但想提出和这些建议有关的一些意见。

我承认有必要也有可能增加分配给裁军谈判会议的时间，但我认为，加强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或使其更有效与延长会期这两个问题是明显不同的。延长会期很容易做到，而不会对工作效率产生实际作用——这是在任何情况下都应当避免的。真正重要的不只是也不主要是会期问题，而是我们在作什么和怎样作。对工作结构进行大幅度修改是不可避免的。

这里，我要提一下我国的建议。即：为了使我们的工作具有条理和使其更有效，应当把每届会议开始时的一般性辩论集中在两三周内进行，然后，在附属机构中继续进行实质性工作，各国代表团可在专家的协助下进行真正的实质性谈判。按这种方式举行会议自然需要大量的协调活动，其中不排除根据工作进展情况的需要举行全体会议。

完全可以在议事规则的范围内做到这一切。议事规定第20条规定，“（裁军谈判）会议应按商定的时间表举行全体会议”。它没有规定现有工作结构是唯一可行的进行方式。它可能是较好的方式，但不一定是最好的方式。

在交换意见的过程中也提出了议程问题，目的是使之得到改进。裁军会议的“十大项”和议程是近十年前制定的。虽然我们认为前者包括了可以委托裁军谈判会议完成的各项可能的任务，但可能需要根据国际关系的发展情况对议程进行一些修改。第四、五和六项从不同角度涉及常规武器范畴内的各个方面。我们认为，将常规裁军问题列入裁军谈判会议的议程将是值得欢迎的一个步骤。但是，这项任务的具体制订是十分重要的；它应当很好地适应裁军谈判会议的特点。对新的军事技术的发展早就应当给予更多的注意。对于已列入议程的高度优先的核问题，这些步骤是值得欢迎的补充。

裁军谈判会议的成员问题和各国参加其工作的问题都是十分重要的。这看来是程序性问题，但实际上具有深刻的政治意义。

华沙条约组织外交部长委员会布拉格会议表示认为，裁军谈判会议“将来可以成为一裁军谈判的常设普遍性机构。”我认为，这种形式不可能也不应当在一夜之

间实现，这是自然的。但是，我们认为，在这个领域所采取的步骤应当以这个目标为方向。

第一届裁军特别联大最后文件第120段承认，“继续需要一个成员数额有限……的唯一多边裁军谈判论坛”。裁军谈判会议的成员数目的确定是以“将定期审查”为条件的。第一届裁军特别联大已经过去10年，但从没有进行这类审查。

一个规模有限的讲坛的优点是明显的。但是，“规模有限”的具体含义是不明确的。在主权国家之间的谈判中，在任何情况下主要问题都应当是保证得到尽可能多的国家的同意。

一般来说，裁军是所有国家的事情，对每个国家都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因此，都有责任为此作出贡献。裁军谈判会议正在处理的问题对每个国家的安全都具有直接影响。在诸如化学武器这类问题上，目前正在制订关于销毁军事装备和接受深入核查制度的义务。既然设定这些义务应得到遵守，那么所有与此直接有关并受到影响的国家在制订这些义务的过程中是否都应当有发言权？回答是肯定的。

我们认为，目前的做法不能保证非成员国不受阻碍的参加，并且没有必要那么复杂。我们认为裁军谈判会议需要更大的公开性，但这决不意味着世界上所有一百六十多个国家都愿意立刻参加。

另一个问题是更广泛参加和效率之间的关系。实际经验表明，更广泛的参加并不一定意味着降低效率。我们可以以生物武器专家组的情况为例，各种不同的审查会议通过协商或谈判制订和达成了关于增强信心的措施的最后文件和协议。联合国关于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份杀伤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的会议制订了一项公约，虽然其范围是有限的。

谈到关于成员问题的目前情况，大家可以回顾一下裁军谈判会议的共同立场，即：唯一可行的办法是增加成员。1983年曾决定增加4个成员国。做出这项决定之后已经过了5年。最近几年，国际关系发生了剧烈变化。一种新的态度正在发展；越来越多的国家对裁军谈判问题产生了兴趣。申请加入的国家现在已经远远超过所建议增加的4个。这里，一个主要障碍表现为，即便是那项有限的决定也证明是不可能执行的。这是一种政治考虑的结果，但事实仍然存在。我们认为，唯一的

解决办法是让所有愿意和能够为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作出贡献的国家充分参加。

主席：

我感谢匈牙利代表的发言和他对主席所说的友好的话。现在我请缅甸代表吴丁吞大使发言。

吴丁吞先生（缅甸）：

主席先生，我和我国代表团十分高兴地看到您主持3月份的裁军谈判会议。我衷心地赞赏您杰出的外交艺术和高超的职业水平，这是您担任本月份主席的特点。

我们也十分赞赏您的前任，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大使哈拉尔德·罗泽对裁军谈判会议1988年头一个月的工作所作出的卓有成效的指导。

同其他代表团一样，我国代表团请联合王国代表团向联合王国已故的伊恩·克罗马蒂耶大使的家属转达我们的深切哀悼和同情。我们将永远铭记他的个人品质和对裁军事业的献身精神。

另外，请允许我借此机会对加拿大的蒙泰涅·马尚大使、埃及的埃拉拉比大使、尼日利亚的阿齐基韦大使、波兰的苏伊卡大使、联合王国的索尔斯比大使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纳塞里大使表示欢迎。我希望和他们密切合作。

1987年，美国和苏联的核裁军双边谈判取得了重大进展。1987年12月8日美国的里根总统和苏联的戈尔巴乔夫总书记在中导条约上的签字是一个具有历史意义的事件。这是朝着正确方向迈出的一步，值得受到普遍欢迎。我们为此感到鼓舞。

这是关于消除整个一类核武器的第一个协议，而以前的双边协议只是对战略性核武器规定了一个上限。从这个意义上讲，这是一个突破。

但是，仍然存在着一个明显的事实是，根据中导条约要消除的核弹头的数量在两个超级大国的核武库中只占很小一部分。未来的核裁军道路仍然是漫长的。

第一届裁军特别联大的最后文件第48段中明确规定，在实现核裁军的各项目标的过程中，所有核武器国家，特别是其中拥有最大核武库的国家都负有特殊责任。

中导条约的签署是两个超级大国为承担这一特殊责任所采取的初步行动。我们认为，应当促使两个超级大国在这一道路上迈出更大的步伐。

我们衷心希望，由中导条约的签署产生的良好形势将保持下去，目前正在进行的关于将两个超级大国的战略核武器减少一半的裁减战略武器双边谈判不久将取得积极成果。

从现在起大约两个月后，联合国大会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第三届特别分议将在纽约举行。这是一个十分重要的国际讲坛，在那里，我们将对过去的成就作出估价，评价我们现在的立场并制定出我们在裁军领域的未来行动计划。我们大家都应当尽最大努力使第三届特别会议取得成功。

本会议谈判进展最大的领域是化学武器领域。裁军谈判会议关于全球禁止化学武器的谈判已取得了很大的成效。现在，一项关于化学武器的公约已经在望。但是，它仍然处在可望不可即的阶段。最近，为最后确定化学武器公约草案所作的努力似乎有些放慢了。然而，国际社会都在期望着我们尽快完成任务，成功地完成关于化学武器公约的谈判。我们必须加倍努力尽早完成这一任务。

在1988年3月8日的全体会议上，21国集团通过其专题协调员，瑞典的厄克于斯大使作了关于化学武器的发言。这一发言反映了包括我国代表团在内的21国集团成员的忧虑。我国代表团同意这样的看法，即：不完善的措施和临时的安排只能延误全面禁止化学武器条约的缔结。我们赞成销毁一切，而不是一些化学武器；拆除所有而不是某些化学武器生产设施；禁止生产一切而不是某些化学武器。为此，裁军谈判会议的所有成员国都应当不遗余力地努力争取尽早缔结一项不带歧视性、全面、可核查和有效禁止一切化学武器的公约。

在裁军谈判会议中正在出现一种值得欢迎的做法。我所指的是越来越多的裁军谈判会议成员国宣布拥有或不拥有化学武器的作法。这是一个积极步骤，这个唯一的世界性多边裁军谈判讲坛正在积极进行关于全球禁止化学武器谈判的所有成员国都应这样做。我们呼吁没有这样做的其他成员国也这样做。

缅甸没有不拥有化学武器，也不研制、生产、储存或使用化学武器，将来也不会这样做。

缅甸在这个问题上的立场是明确的。在各种国际讲坛上——无论是在裁军谈判会议这个庄严的机构中还是联合国大会，或者是联合国大会第一委员会中——缅甸都表示反对研制、生产、储存和使用这些可怕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我国还支持关于化学武器的所有联大决议。我国签署了1972年的《禁止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的发展、生产及储存以及销毁这类武器的公约》。我们这样做的目的是希望，这将很快导致缔结一项禁止研制、生产和储存化学武器的公约。因此，我们和其他国家一样衷心希望尽快缔结一项关于化学武器的公约。缅甸一贯支持并将继续支持为争取尽早缔结一项在全球性全面禁止化学武器的条约所作的努力。

我国代表团高兴地看到在本月早些时候重新设立了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特设委员会。令人高兴的是，该特设委员会已经通过工作计划并开始进行实质性工作。

我们都认识到这个问题是至关重要的。这个问题包括两个基本方面——技术方面以及政治和法律方面。在处理技术方面的问题时，我们将需要技术专家的专门知识。因此，我国代表团支持关于设立一个专家组的建议，由其从技术上协助裁军谈判会议处理议程项目5。

裁军谈判会议1988年会议已设立了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效国际安排特设委员会。但是，该委员会的工作没有什么进展，因为四个核武器国家的立场没有变化。尼日利亚在裁军谈判会议1987年会议上提出的建议可以作为讨论的基础。这需要更进一步和更全面的考虑。

放射性武器特设委员会象去年一样成立了两个工作组，分别负责两个方面的一方面。就处理放射性武器问题的两个方面的方法而言，我国代表团的立场是灵活的。我们希望该特设委员会及其两个工作组在今年的裁军谈判会议上将能作出一些有益的工作。

综合裁军方案特设委员会正在按其排得很满的工作日程表开展工作。我们热切希望它在时间上不会遇到很多困难，能最后完成综合裁军方案的草案，以将其提交联合国大会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第三届特别会议。

今年的裁军谈判会议重新设立了和议程项目4至8有关的五个特设委员会。但是，它未能设立与议程中首要的核武器问题——即项目1、2、3——有关的特设

委员会。两个超级大国关于所有三个问题的双边谈判正在积极进行，即核试验、裁减核武器和防止核战争。同时令人遗憾的是，世界上唯一的裁军谈判讲坛至今仍深陷在程序问题中，不能就这些重要的议程项目进行认真谈判。几乎无须重申我国代表团的基本立场，这一基本立场就是要求设立与所有这三个议程项目有关的、具有适当和充分职能的特设委员会。

1984年我们曾表示希望就议程项目1“禁止核试验”有关的一个特设委员会的职权范围草案达成一致意见，但至今在这方面没有取得什么结果。裁军谈判会议应当抓紧时间解决这个程序问题，设立具有适当职权范围的禁止核试验特设委员会。

由于美国和苏联对中导条约的签署，现在在核裁军双边谈判方面坚冰正在融化。然而，在裁军谈判会议的多边谈判讲坛上没有取得相应的进展。鉴于上面提到的美国和苏联在双边谈判中所取得的重大进展，我们应当以新的态度来看待与议程项目2有关的可能程序性安排问题。

议程项目3，“防止核战争，包括一切有关事项”是裁军谈判会议议程上最重要的问题之一。我国代表团认为，这个极为重要的议程项目没有受到应有的注意。裁军谈判会议应当设法有效地处理这个议程项目。

今年是现在这种形式的裁军谈判会议诞生十周年。裁军谈判会议第一个十年的活动成绩并不是非常令人鼓舞的。它的一些前身机构签订了一些关于军备限制和裁军的具体协议，但裁军谈判会议到目前为止还没有取得任何具体结果。但公平地说，它现在有希望缔结一项化学武器公约，问题是要达到这一最终目标还需要做出最后努力。我们绝不能忘记，这种最后努力将是非常艰难的。让我们继续积极进行多边裁军谈判并加倍做出努力，使裁军谈判会议在这里进行的谈判取得更具体更积极的结果。

主席：

我感谢缅甸代表的发言和他对主席所说的友好的话。现在请日本代表山田大使发言。

山田先生（日本）：

这给了我一个很好的机会，使我能够向您表示我国代表团对您的衷心祝贺，祝贺您在3月份这个重要的月份担任主席。我国代表团对您的领导和外交艺术充满信心，过去的4周已经充分证明您多么杰出地主持了会议的工作。

现在我以西方集团成员国本月份协调员的身份代表它们作一简短发言。

正如在今年2月11日的第439次全体会议上，尊敬的意大利大使代表西方国家集团发言时所说，应当尽快缔结一项有效、可核查和全面的禁止化学武器的全球性公约，这仍然是西方集团高度重视的问题。

因此，今天我代表其发言的国家对关于在两伊战争中广泛使用化学武器的可怕报导感到十分震惊，这种武器的使用特别是在平民中造成了悲惨的严重伤亡。

西方国家集团对这种行动表示强烈的无保留的谴责。它们强烈要求各方遵守1925年的日内瓦议定书和其他国际法准则。

以上是我代表西方集团的发言。现在我以我国代表团的名义对在不到一个月之后就要离开我们的印度尼西亚塔尔米德齐大使讲几句话。在塔尔米德齐大使在这里的短暂任期中我感受到了他的热情的友谊。我祝他在纽约的新的重要岗位上取得成功，我盼望在我去参加联合国的会议时能够再次和他密切合作。

我本来准备在发言中向我们的另一位同事告别，他是亚洲的另一个伟大国家的代表，本来准备3天后离开我们，但我高兴地听说印度政府已撤回有关决定，我国代表团感到高兴的是能够继续和泰贾大使一齐工作，特别是在纽约的第三届裁军特别联大和他在7月担任裁军谈判会议主席的过程中一齐工作。

主席：

我感谢日本大使的发言和他对主席所说的友好的话。现在请瑞典代表厄克于斯大使发言。

厄克于斯先生（瑞典）：

来自哈莱卜杰的报道是对手无寸铁的平民大规模使用化学武器的证据。

瑞典谴责使用化学武器，因为这是对国际法的粗暴违反。

一个联合国专家组对前些时候使用化学武器事件的调查毫无疑问地证明伊拉克应对多次违反国际法进行化学战负责。

1925年的日内瓦议定书包括了大家公认的禁止化学战的国际法规则。对哈莱卜杰的进攻是对1925年日内瓦议定书和传统国际法的粗暴违反，应当受到普遍谴责。

另外，对哈莱卜杰使用化学武器给包括许多儿童和妇女在内的平民带来痛苦和死亡。因此，这一进攻也是对战争法律中规定的一般人道主义原则的粗暴违反。

违反1925年的日内瓦议定书就是违反一项基本原则，即：各国必须遵守它们在作为缔约国的条约中和其他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中所作出的保证。

裁军谈判会议现在必须作出反应，加紧进行关于全面和有效禁止研制、生产、储存和使用一切化学武器和销毁这些武器的公约的谈判，以便尽早最后拟订这项公约。谈判的拖延只能推迟为防止再次使用化学武器及其扩散采取有效的国际措施。

国际社会必须把哈莱卜杰的悲剧当作一个行动信号，就一项永远全面禁止一切化学武器的全球性公约进行谈判并使其生效，从而使目前的禁止使用化学武器条约充分有效。

主席：

我感谢瑞典代表的发言，现在请德意志民主共和国代表罗泽大使发言。

罗泽先生（德意志民主共和国）：

我代表一些社会主义国家作如下声明：

我们坚决赞成严格遵守1925年《日内瓦议定书》中关于禁止使用化学武器的规定。我们坚决谴责无论是那一方面采取的违背《议定书》的原则和目标的一切行动。

我们担心，在海湾冲突中化学武器的使用会导致其扩散，削弱对使用化学武器的禁止，破坏为全面禁止化学武器所作的努力。

我们支持联合国秘书长对有关双方发出的呼吁，即：实行最大的克制并支持为和平解决冲突而进行的国际努力。

我们认为必须加速拟订关于全面禁止化学武器的公约，我们决心和所有参加谈判的代表团一起为实现这一目标作出一切必要的努力。

必须尽快地彻底禁止这些可怕的武器。

主席：

我感谢德意志民主共和国代表的发言。现在请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代表纳扎尔金大使发言。

纳扎尔金先生（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德意志民主共和国代表以包括苏联在内的一些社会主义国家所作的发言表达了我们最近的使用化学武器的消息的看法。除德意志民主共和国代表H·罗斯大使对最近使用化学武器的事件所表示的意见之外，我还想作如下声明：

在苏联，当听到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大规模使用化学武器从而对平民造成大量伤亡的消息时，我们感到十分震惊。到目前为止，我们还没有从国际上客观地证实这一消息。但如果这条消息属实，有关行动就违反了1925年的《日内瓦议定书》，苏联认为应当坚决谴责这种行动。所有缔约国都应当遵守《禁止在战争中使用窒息性、毒性或其他气体和细菌作战方法的日内瓦议定书》。对《议定书》的任何违反都是不能允许的，不能以任何借口作为理由。这一原则也适用于目前冲突的双方。苏联谴责并将继续谴责违反1925年《日内瓦议定书》使用任何化学武器，无论是谁还是在何种情况下违反《议定书》。

主席：

我感谢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代表的发言。是否还有其他人要发言？现在

请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发言。

马沙迪先生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

我正想告诉这个庄严的机构，在哈莱卜杰城因伊拉克的化学武器而受伤的 30 个人今天将到达日内瓦。其中 6 个人将在这里治疗，其余的人将到德意志联邦共和国、英国和纽约治疗。将在这里得到治疗的 6 位平民中有 4 名是儿童，他们分别是 8 岁、10 岁、12 岁和 13 岁；一名青年，20 岁，和一名 30 岁的妇女。如果与会者愿意访问这些伤员，我们将感到非常高兴。

主席 :

我感谢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的发言。是否还有人想发言？没有。

在宣布本全会休会之前，我想提请大家我在上星期四曾宣布，我将在定于 3 月 31 日星期四举行的下一次全体会议上提请裁军谈判会议通过载于审议关于检测和识别地震事件的国际合作措施特设科学专家小组第 25 届会议进度报告第 12 段中的建议。在该项建议中提议特设小组的下一届会议于 1988 年 7 月 25 日至 8 月 5 日在日内瓦举行。

我想告诉裁军谈判会议各位成员，3 月 31 日，星期四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外交部长阿里·阿克巴尔·维拉亚提博士将作为第一个发言者在会议上发言。象通常有较高级的访问者的时候一样，我请各位成员于上午 9 时 55 分到会。

今天已没有其他事项，我现在宣布本次全体会议休会。

裁军谈判会议下一次全体会议将于 3 月 31 日星期四上午 10 时举行。

上午 11 时 05 分散会

×× ×× ×× ×× ××